

法規公佈

川康區各市縣合作社承銷

食鹽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遵照財政部社會部核定合作社承銷食鹽辦法大綱第十條之規定擬訂之

第二條

本區各市縣食鹽配銷售賣悉由川康鹽務管理局監督管理之

第三條

本區各市縣食鹽之售賣由鹽務機關招標經營業具有經驗商人及依法組織之合作社受正當商人承辦為原則姓名為公賣店但必要時由川康鹽務管理局呈請鹽務總局自設機構辦理

第四條

凡依法組織之合作社承銷食鹽應具申請書呈報合作事業主管機關轉請本區鹽務主管機關查核登記發給許可證方得營業如違反本項之規定者得依戰時專賣暫行條例罰則規定除沒收其鹽及其銷鹽用具外並處以五百元以上其千元以下之罰鍰

第五條

前項申請書由鹽務機關另定式樣仿用除許可證免收工本費外其購鹽憑證均應照章貼足印花從前已購鹽者應將原章登記核准承銷食鹽之合作社辦理一切手續俟後立即依照前項規定重新辦理之合作手續以昭劃一

第六條

承銷鹽之日以一年為限屆滿應將原領證摺繳銷換領新摺摺明營業者應在期滿前兩個月內呈報鹽務機關核明營業許可證在期滿前兩個月內呈報鹽務機關承辦鹽務或私行轉讓前項未經呈准不得停辦者依戰時專賣暫行條例規定處以五百元以下一千元以下之罰鍰

第七條

承銷鹽之合作社如須依法解散或因故停止業務時均應在一個月內報請合作事業主管機關核明轉銷辦法並應將其原有業務區域之存貨及存摺另行籌辦實方為變更或照額銷之登記時其存摺或另立之合作社仍須承銷食鹽者應照本細則第十四條之規定重新辦理申請登記手續

第八條

承銷鹽之合作社應繳納保證金數目暫按食鹽公賣店章程之規定辦理

第九條

承銷鹽之合作社應以直接售給食戶為原則為承辦鹽之合作社須經鹽務機關核准

第十條

承銷鹽之合作社應遵守鹽務法合辦鹽業內另設專部辦理之

第十一條

承銷鹽之合作社應遵守鹽務法合辦鹽業內如有違反鹽務法合辦鹽業之必要時並得商同合作事業主管予以糾正或依法處之

第十二條

承銷鹽之合作社應將鹽斤及款項之出納開立專帳詳登登記隨時聽由鹽務機關派員稽核違反本項之規定者依戰時專賣暫行條例罰則規定處以五百元以下之罰鍰

第十三條

承銷鹽之合作社不得在鹽內摻雜他物違反本項之規定者依戰時專賣暫行條例罰則規定處以五百元以下之罰鍰

第十四條

承銷鹽之合作社對於食鹽如有囤積居奇行為者依非常時期取締日用重要物品囤積居奇辦法處理之

第十五條

各地食鹽之分配由鹽務機關隨時察酌市場需要及運輸情形核定集放處所為中心劃定酌量區域或指定集放處官倉領領如必要時得由主管鹽務機關核准變更集放地點

自貢市零售物價指數比較表

三十一年七月份

類 別	項 數	上旬指數	中旬指數	下旬指數
總 指 數	6 0	6166	6190	6442
食 物 類	1 6	6177	5118	5808
燃 料 類	8	5944	6069	6200
建 築 類	6	4130	4225	4344
服 用 類	1 3	4945	5017	5643
化 學 類	6	14400	14470	15890
電 料 類	4	7609	7390	7147
雜 項 類	8	4919	4951	5025

自貢市各類物品漲跌項數比較表

三十一年六月份

項 目 數	月 份	上漲項數			下跌項數			平穩項數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上旬	中旬	下旬
一	月	55	29	28	2	1	4	8	30	28
二	月	36	32	28	15	12	14	9	16	18
三	月	31	31	30	15	5	9	14	24	21
四	月	29	14	14	15	14	8	16	32	28
五	月	23	27	25	12	4	4	25	29	31
六	月	19	28	24	7	2	1	34	30	35

材料來源：本室派員調查

本人于九月七日夜半被盜損失青色毛嗶嘰制服一套，洋毛線三鎊，藍色制服及綢布男女衣衫等件，總計約值壹萬餘元，同時，并被竊去自貢市政府第一三三號證章一枚，除呈請補發外，特此聲明作廢。

合作指導室汪衛戡啓

自貢市政府統計室編製

行情報

編譯長、神田豐國君。
 本報每日出版，自前市郊報業
 三、益分師想其既請民其

名稱	等級	數人	量	代價	格	備	考
石灰	淨礮	一〇〇	勛	〇〇二九	〇〇	涼水	井取貨
	四大眼	同		〇〇二五	五〇		
	泡灰	同		〇〇二二	〇〇		
青瓦	大市	一〇〇	疋	〇〇一五	〇〇		
條斗	磚	一〇〇	疋	〇〇八〇	〇〇		
白炭	大市	一〇〇	勛	無			
威煤	山批	一包		〇一六五	〇〇		
榮煤	泡炭	同		〇一三〇	〇〇		
甲硬	甲泡	同		同			

水糖	一〇〇	勛	〇六四	〇〇			
桐油	一〇〇	勛	〇八八	〇〇			
洋布	一尺		〇〇一八	〇〇			
日土布	一尺		〇〇〇九	〇〇			
洋紗	一柄		〇七五	〇〇			
棉花	一勛		〇〇三八	〇〇			
玉麥	同		〇一〇〇	〇〇			
小麥	同		〇一三五	〇〇			
葫豆	同		〇〇九六	〇〇			
黃豆	同		〇一六五	〇〇			
下白	同		〇二三四	〇〇			
中白	同		〇一五〇	〇〇			
上白米	一斗		〇一六五	〇〇			
酒	一〇〇	勛	〇七二	〇〇			
白糖	一千	公版	〇〇〇〇	〇〇			
菜油	一〇〇	勛	〇〇一〇	〇〇			
榨菜	一〇〇	勛	〇〇四六	〇〇			